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人”）作为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川智能”或“公司”）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瀚川智能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41 号）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16,401,479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58.1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953,089,944.69 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3,091,734.44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39,998,210.25 元。2023 年 3 月 23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验资报告》（[2023]215Z0017 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使用进度
1	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55,500.00	22,864.53	41.20%
2	智能电动化汽车部件智能装备生产建设项目	12,169.00	5,019.04	41.24%
3	补充流动资金	26,330.82	26,330.82	100.00%
	合计	93,999.82	54,214.39	57.67%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具体情况

结合目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延期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2	智能电动化汽车部件智能装备生产建设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6年6月30日

（二）募投项目延期的原因

1、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积极展开项目建设，截至2024年11月30日，“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22,864.53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占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重为41.20%，项目当前厂房建设工作已基本完成。

受宏观经济波动、换电行业发展情况及终端客户需求波动等因素的影响，在当前阶段，重卡换电及乘用车换电市场因换电标准体系未统一，换电站投资建设成本较高等问题，仍未进入快速发展阶段，下游客户对换电站等投资建设相对审慎，导致项目实施过程中，换电项目发展不及预期，且公司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对谨慎，根据市场反应和客户需求适时调整实施进度，使得整体投入进度延缓。

出于对募集资金投入的审慎性考虑，公司结合宏观经济和市场动态综合考虑，放缓了设备等的投资进度。为保证“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的建设效果，合理有效地配置资源，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经公司审慎研究，决定在募集资金用途不变的情况下，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

2、智能电动化汽车部件智能装备生产建设项目

公司在募集资金到账后，积极展开项目建设。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智能电动化汽车部件智能装备生产建设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 5,019.04 万元，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占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比重为 41.24%，项目当前厂房建设工作已基本完成。

受经济环境调整、行业发展情况及市场需求波动等因素的影响，随着国内新能源汽车市场需求增速放缓，导致扁线电机定子装备及脉冲强磁场焊接设备的市场需求迟滞。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公司战略规划以及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放缓了设备等的投资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拟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

四、本次募投项目继续实施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超过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完成期限且募集资金投入金额未达到相关计划金额 50%的，科创板公司应当重新对该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等进行论证，决定是否继续实施该项目。公司对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募投项目延期未改变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等，项目继续实施仍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一）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换电车型数量逐年提升，充换电市场仍存在市场发展空间

近年来，虽换电市场发展速度不及预期，仍总体实现稳步增长态势，电动化已成为全球汽车市场的大势所趋。目前，充电是新能源汽车补能的主流方式，但其存在充电慢、车桩比高、布局不合理等问题。新能源车换电模式是最接近燃油车加油的补能方式，具有补能时间短、电池寿命长、购车成本低、电网友好等优点，可有效解决用户购买新能源车的一系列顾虑，为消费者提供更多补能选择。与之对应的换电车型也逐年增多，根据工信部公告，商用车换电车型从 2020 年的 11 款上升至 2024 年的 1045 款，换电重卡销量也逐年提升：2021 年换电重卡全年销量 3228 量，2023 年全年销量 14693 量，2024 年 1~11 月份累计销售 23120 辆，换电重卡需求持续上升；中高端乘用车换电车型从 2020 年的 15 款上升至 2024 年的 123 款，预计未来换电市场仍有着较广阔的发展空间。

为了把握行业机遇，公司有必要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升公司在充换电领域的生产能力，公司“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仍具有继续投入的必要性。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 政策基础提供良好外部条件

国家及区域性产业政策的有力支撑为募投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外部条件。2024 年 6 月，交通运输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十三部门联合发布《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鼓励各地结合道路货运行业发展特点、区域产业环境和新能源供应能力，推动新能源营运货车在城市物流配送、港口集疏运、干线物流等场景应用；提出科学布局、适度超前建设公路沿线新能源车辆配套基础设施，探索超充站、换电站、加氢站等建设。进一步促进新能源汽车以及充换电站建设等的发展。

(2) 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技术实力及产品优势

公司在换电设备中具备较强的技术优势，主要体现在识别精确性、传动稳定性和装配高速性等方面。目前，公司依托核心技术优势研发了乘用车及商用车充换电站、换电核心部件和运营终端，可实现 A00 级—C 级主流车型的兼容换电，具备高寒、沿海、高海拔地区的成熟解决方案，设计以最小采购单元和装配单元的标准化，满足客户多样化的设计需求及降低制造与运营成本。

目前，公司已建立起产品类型齐全、适配车型多样的换电产品体系，下游适用场景囊括了乘用车、矿卡和轻卡等，同时还能够提供不同电池仓位、同时适配多种汽车品牌的新能源换电车型的换电站。

此外，公司获得一系列行业技术奖项，如 2021 年获得的“最佳换电技术奖”，2022 年获得的“2022 中国十大换电技术奖”、“2022 年度换电技术奖”、“2022 绿电重卡年度充换电品牌推荐奖”以及 2023 年获得的“2023 年度换电行业年度最佳换电技术奖”等。

3、“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论证的结论

本着对股东负责、对公司长远持续发展负责的态度，公司对“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进行了慎重研究与重新论证，基于上述分析，公司认为“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长远的战略发展方向，从长远来看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股东的利益，该项目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目前项目仍处于建设周期内，公司将结合战略目标及市场环境，积极实施该募投项目，同时，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对募投资金投入进行审核安排。

（二）智能电动化汽车部件智能装备生产建设项目

1、项目建设的必要性

（1）扁线电机和脉冲强磁场焊接设备仍有较大市场空间

① 扁线电机

扁线绕组电机显著特点是定子绕组中采用扁铜线，先把绕组做成类似发卡一样的形状，穿进定子槽内，再在另外一端把发卡的端部焊接起来。通过应用截面面积更大的扁铜线，提高电机槽满率，具有高功率/转矩密度、高效率、散热性能更好等优点，同时更易于实现自动化生产，满足新能源乘用车市场快速增长后对产品一致性高的要求，未来将成为乘用车驱动电机发展方向。国内主流新能源车品牌正加速推进扁线电机，2017 年上汽在国内首先使用扁线电机，2021 年特斯拉 Model3/Y、比亚迪 DM-i、比亚迪秦 PLUS EV 等车型纷纷搭载扁线电机，扁线电

机的渗透率不断提高，2023 年市场渗透率已提升至 40%左右，预计至 2025 年渗透率将快速提升至 90%以上。

② 脉冲强磁场焊接设备

随着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增长，新能源汽车及配套的充电设施、换电设施所需要的高压线束，对线束的输送能力、机械强度、绝缘保护、电磁兼容和抗干扰等各项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据 EV WIRE 数据，新能源车线束单车价值量可达 5,000 元，其中高压线束价值量 1,500~2,500 元。

基于汽车智能化、新能源化带来的电气布线复杂化以及汽车整体轻量化需求，线束的轻量化为线束行业重点发展方向。从汽车线束重量结构来看，导线占比 75%，端子及接插件占比 15%，外包材料占比 10%。除设计和结构优化外，材料的优化是行业内一直以来的发展方向。铝材以供应量充足、价格低廉、重量轻等优势，被认为是取代铜材的重要方向，但铝导线与铜端子通过常规的焊接方式，容易导致的性能不稳定，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大直径的高压导线的铝材料替代。

脉冲强磁场焊接是一种基于工业脉冲功率技术产生强磁场，借助强磁场瞬态冲击功实现铝/铜、铝/钢和铝/镁等异种金属材料类似于爆炸焊接的工艺技术，其特点是，在异种金属间形成极薄的过渡层（金属间化合物及其混合物），从而实现异种金属高强度接头组织。该种焊接工艺热输入量极低、无热影响区、无需焊剂焊料、无需保护气体、加工能量可参数化控制、节能环保，同时具备高速成形和固相连接的双重优点，在异种金属焊接中具有独特的优势。脉冲强磁场焊接技术可大幅提高铝铜导线的电气性能和机械性能，承载更大的电流。此外，在汽车整体轻量化的大趋势下，脉冲强磁场焊接可有效解决铝/铜、铝/钢和铝/镁等各类异种金属连接的问题，脉冲强磁场焊接设备的应用前景广阔。

（2）打破行业垄断，实现进口替代

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前布局扁线电机自动化生产线和脉冲强磁场焊接设备领域，有利于加速公司研发成果产业化，打破行业垄断，实现进口替代。

扁线电机方面，传统圆线电机在生产过程中，只需要将绕组缠绕在定子上，或者将绕组加工成线圈塞入定子，生产工艺相对成熟。扁线电机制造工艺多且复

杂，在生产中需要先将铜线插入定子槽，然后进行扭转、焊接、滴漆、涂敷等工艺，对设备控制算法与加工精度有较高要求。国外的设备供应商技术实力较强，售价较高，主要包括日本日特、意大利 ATOP、法国 REDEX 等，国内的电机制造商对扁线电机制造设备的国产替代、降本增效的需求迫切。

脉冲强磁场焊接设备方面，德国 PST 公司、以色列 Pulsar 公司、美国 GE 公司、国际原子能机构和俄罗斯国家焊接研究所等机构在脉冲强磁场焊接制造工艺方面处于世界领先水平，已开发了一系列商用生产的成形与焊接设备，而国内设备制造商目前研究大多仍处于产品开发阶段，国内汽车制造商目前以使用进口脉冲强磁场焊接设备为主。在技术规格相近的情况下，公司产品上市后将更具性价比，市场需求前景广阔。

2、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1) 公司技术实力行业内领先

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和高端人才引进，立足自身，开放合作，持续进行先进技术和工艺的研究，在精密机械、工业视觉、信息化和智能化等方面屡屡创新，形成了超高速精密曲面共轭凸轮技术、高速高精度视觉定位技术、精密传输技术、嵌入式工业设备实时边缘计算网关技术等核心技术。在技术实力及应用方面，公司技术主要应用于全球知名企业的核心生产线，公司依托不断夯实的技术和工艺优势、项目实施能力、快速响应能力、更具性价比的整体解决方案，在国内外市场具备一定的竞争优势。

(2) 公司拥有稳定的客户资源

公司是一家专业的智能制造装备整体解决方案供应商。依靠深厚的研发实力、持续的技术创新、十余年的工艺技术知识的积累、强大的人才团队及丰富的项目实施经验等优势，公司在聚焦以汽车电动化、智能化产业为主线的智能制造业务领域的战略定位下，在汽车电子等细分单元业务积累了大量全球知名客户。作为汽车电子制造解决方案的龙头企业，汽车零部件龙头企业泰科电子、大陆集团、安波福、采埃孚、马勒、法雷奥、博世集团、莫仕集团、森萨塔、阿雷蒙、矢崎集团、罗森博格、京瓷集团等保持长期稳定合作关系，且客户黏性不断增强。

(3) 公司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

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从事智能制造装备及系统的定制化、个性化生产，通过服务汽车电子、新能源等领域的全球知名客户，积累了丰富的项目实施及管理经验。智能制造装备涉及整体方案、机械与电控方案、信息化功能等设计、零部件采购制造、安装调试、系统技术升级等各环节，项目工艺目标的实现依赖于智能制造装备供应商强大的项目现场管理能力。客户需求变化性和生产工艺复杂性的提升进一步增大了项目实施和管理难度。公司实施严格的项目管理制度，项目管理能力灵活、高效，项目管理团队全程参与客户需求沟通、设计规划、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等环节，确保产品质量稳定、及时交付。

3、“智能电动化汽车部件智能装备生产建设项目”论证结论

本着对股东负责、对公司长远持续发展负责的态度，公司对“智能换电设备生产建设项目”进行了慎重研究与重新论证，基于上述分析，公司认为“智能电动化汽车部件智能装备生产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长远的战略发展方向，从长远来看有助于提升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和股东的利益，该项目仍然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目前项目仍处于建设周期内，公司将结合战略目标及市场环境，积极实施该募投项目，同时，密切关注相关环境变化，对募投资金投入进行审核安排。

五、募投项目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项目的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资金用途、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本次对募投项目延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规划。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 董事会

2024年12月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同意公司结合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基于谨慎性原则，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将部分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6月30日。本次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2024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募投项目延期，是公司基于当前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做出的谨慎决定，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等情形。其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

（三）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

瀚川智能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已经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事项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

综上所述，保荐人对瀚川智能本次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瀚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延期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杨可意

杨可意

袁业辰

袁业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18日